

山西省文物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1、组织实施文物保护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文物保护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

2、组织制定全省文物和博物馆（以下简称文博）事业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

3、履行文物行政执法督察职责；依法组织查处文物违法案件，协同有关部门查处文物犯罪案件；督促、检查、指导、协调全省文物安全工作。

4、负责世界文化遗产的推荐申报和保护、管理的监督工作；协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承担世界文化与自然双重遗产和国家及省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推荐申报和相关保护管理的监督工作；承担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审核认定工作。

5、管理指导全省文物保护和考古工作，组织协调重大文物保护和考古项目的实施；负责全省文物保护和考古有关项目的审核、申报、审批事务和相关资质、资格的审核、申报、认定工作。

6、指导全省博物馆业务工作；负责全省博物馆有关审核、申报、审批事务和相关资质、资格的审核、申报、认定工作；协调博物馆间的交流与协作。

7、管理指导全省文博外事工作；依法管理文物流通；负责文物进出境有关许可与鉴定工作。

8、组织指导全省文物保护宣传工作；指导协调全省文博科技保护和信息化工作。

9、编制全省文博事业经费预算和决算，监督管理文物保护事业专项补助经费。

10、负责全省文博专业人员、管理人员的培训；组织文博系统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评审工作。

11、指导文博社团工作。

12、承担省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山西省文物局为正厅级建制，是省政府直属机构。单位内设机构 9 个，分别是：办公室、人事教育处、政策法规处、规划财务处、执法督察处、文物管理处（考古与大遗址管理处）、博物馆管理处（对外合作处）、机关党委和离退休人员工作处。

直属预算单位共 12 个，分别是：省文物局机关、山西博物院、省民俗博物馆、省艺术博物馆、八路军太行纪念馆、红军东征纪念馆、省文物资料信息中心、省文物保护研究中心、省考古研究所、省古建筑保护研究所、省文物鉴定站、省古建筑维修质量监督站。

核定人员编制共 403 名，其中行政编制 49 名，事业编制 354 名。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2018 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2018 年收入决算表
- 三、2018 年支出决算表
- 四、2018 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 六、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 七、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2018 年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20887.46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4082.19 万元，下降 16.35%。主要原因是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消化以前年度结转资金较多。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7243.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811.26 万元，占比 97.49%；上级补助收入 55 万元，占比 0.32%；事业收入 75.5 万元，占比 0.44%；其他收入 301.58 万元，占比 1.75%。2018 年总收入较 2017 年总收入 15809.25 万元增长了 9.07%，其中：财政拨款收入较 2017 年 12859.10 万元增长了 30.73%、上级补助收入较 2017 年 130.6 万元下降了

57.89%、事业收入较2017年2335.17万元下降了96.77%、其他收入较2017年484.37万元下降了37.7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5401.2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646.34万元，占比30.17%；项目支出10754.87万元，占比69.8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9053.34万元。与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减少1553.88，下降7.54%。主要原因是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消化以前年度结转资金较多。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4436.1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3.73%。与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962.91万元，下降17.03%。主要原因是根据年度工作安排，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按照项目支出进度，消化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造成当年预算结转资金金额较大。其中，人员经费4883.93万元，占比33.83%，日常公用经费9552.19万元，占比66.17%。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本年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4436.12万元，其中：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3739.03万元，完成预算的93.44%，主要用于文物保护和管理等面向的支出，具体为文物保护、行政运行、博物馆、其他文物支出和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较

2017 年决算减少 2950.19 万元，下降 17.68%。主要原因是按项目支出进度支付，并且消化部分上年结转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7.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具体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经费和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较 2017 年决算增加 3.29 万元，增长 0.68%。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增减变化引起；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9.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具体为独生子女补贴和奖励费、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较 2017 年决算减少 5.45 万元，下降 2.54%。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增减变化、享受独生子女补贴人数减少、离休干部去世 2 人医疗经费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13.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1.06%，比上年减少 55.99 万元，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 2017 年度购置公务用车 1 辆，2018 年没有公车购置费。因接待任务较上年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 40.79 万元，占 35.78%，比上年增加 0.73 万元，增长 1.8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48.48 万元，占 42.53%，比上年减少 27.65 万元，下降 36.32%；公务

接待费支出决算 24.73 万元，占 21.69%，比上年减少 29.06 万元，下降 54.02%。具体情况如下：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总额 113.9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 40.79 万元，团组情况：2018 年度本单位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7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11 人次。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8.4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4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保有情况：年末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8 辆。公务接待费支出 24.73 万元，公务接待情况：本年度本单位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国内公务接待 88 批次，629 人次。

2018 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366.9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 49.2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20.82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96.9 万元。2017 年“三公经费”预算共计 386.52 万元（其中包含财政下达文物局购车预算 19.54 万元），与 2017 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相比，公务购车预算减少，公务接待、公务出国、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维持不变。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 169.9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 40.0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维护费支出 76.13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53.79 万元。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较 2017 年减少

55.9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较 2017 年增加 0.73 万元，增长 1.82%，原因是 2018 年根据出国任务，安排出国团组、人数较往年不同，费用略有差别。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 2017 年减少 27.65 万元，下降 36.32%，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 2017 年度购置公务用车 1 辆，2018 年没有公车购置费。公务接待费较 2017 年减少 29.06 万元，下降 54.02%，原因是接待任务较往年减少。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1.39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一致），比 2017 年增加 39.88 万元，增长 24.69%。主要原因是：1. 人员增减造成公用经费增减；2. 行政单位公用经费定额标准提高。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574.0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73.3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17.7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382.86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8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车辆 2 辆，其他车辆为事业单位业

务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3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6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8 年度，山西省文物局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6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0708.82 万元。我局将部门预算资金安排的事业发展类项目、专项转移支付类项目和 300 万元以上的经费类项目，都按要求设定了绩效目标，并对绩效目标进行审核、监控、评价。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建设方面，我局在现有的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基础上，不断完善相应的个性指标体系，通过科学选择评价指标，确定评价标准，逐步建立符合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和经济性原则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019 年省财政厅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对文物保护专项补助经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进行评价，最终结果为：总得分为 77.15 分，绩效评级为“中”。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